

股票代號：6163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內含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度

公司名稱：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8 號 12 樓

公司電話：(02)2696-7155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聲明書	3
肆、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 7
伍、合併資產負債表	8
陸、合併綜合損益表	9
柒、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捌、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玖、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2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2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4 ~ 43
七、關係人交易	43
八、質押之資產	4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5
十二、其他	45 ~ 4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 ~ 52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3
(三)大陸投資資訊	54
(四)主要股東資訊	55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56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 此 聲 明

公司名稱：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國章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收入認列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請詳附註五。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服務項目包括電信整合系統服務、IP 寬頻網路服務、媒體產業服務、智慧城控業務及企業用戶服務等。由於收入具有先天之高度風險，且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收入認列係本年度查核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收入交易攸關之內部控制及執行有效性。
2. 瞭解主要收入之型態、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以評估公司收入認列政策之合理性。
3. 抽樣測試銷貨合約或訂單，評估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等，以確認收入已依公司政策認列於適當期間。
4. 執行期末截止測試，以確認收入歸屬期間之正確性。
5. 查核當期及期後重大退回及折讓之原因，並評估退回及折讓估計之合理性。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為電信媒體與網路資訊之系統整合廠商，所代理之產品及所發展的業務提供上、中、下游之產業鏈增值整合及配銷功能，依據通訊網路架構分類，由底層之通信網路基礎建設，逐層而上至寬頻運用，依不同的銷售對象及專案提供客製化之產品組合。由於存貨評價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且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並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存貨評價係本年度查核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評估存貨評價所採用之假設及政策。
2. 取得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資料，抽樣核對銷售價格及預計再投入成本之相關資訊。
3. 抽樣測試存貨庫齡資料之正確性，並了解庫齡較長存貨之狀況及其未來去化可能性。

其他事項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之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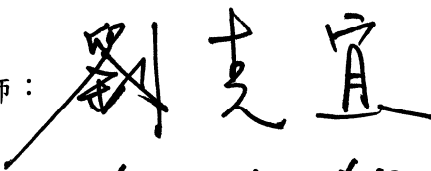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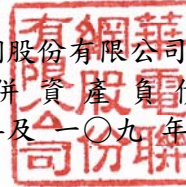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六)第 02925 號
(80)台財證(一)第 51636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	109年12月31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	109年12月31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988,343	17.80	\$624,318	13.39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509,035	9.17	\$731,274	15.6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六)	5,500	0.10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一)	1,411,614	25.42	670,227	14.38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二十一)	-	-	6,965	0.15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二)	766,186	13.80	986,952	21.1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724	0.01	698	0.0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283,052	5.10	189,561	4.0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1,353,641	24.38	1,232,005	26.4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0,111	0.90	8,576	0.18
1200	其他應收款		15,211	0.27	13,385	0.29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四)	2,536	0.05	-	-
130X	存貨	六(三)	1,854,416	33.40	1,464,392	31.4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22,415	0.40	21,904	0.47
1410	預付款項	六(四)	238,669	4.30	214,609	4.60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7,813	0.32	16,358	0.3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五)	235,470	4.24	291,175	6.26	21XX	小計		3,062,762	55.16	2,624,852	56.31
11XX	小計		4,691,974	84.50	3,847,547	82.54	25XX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五)	114,444	2.06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六)	31,681	0.57	36,863	0.79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六(十四)	12,283	0.22	14,158	0.3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33,523	0.60	34,694	0.7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21,579	0.39	19,810	0.4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5,031	2.07	110,872	2.39
							25XX	小計		328,541	5.91	216,397	4.64
15XX	非流動資產						2XXX	負債合計		3,391,303	61.07	2,841,249	60.95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180	-	-	-	31XX	權益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	195,473	3.52	210,335	4.51	3100	股本	六(十八)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238,356	4.29	235,718	5.06	3110	普通股股本		1,336,934	24.08	1,228,817	26.3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43,484	0.78	41,288	0.89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356,799	6.43	281,630	6.04
1780	無形資產		20,607	0.37	12,120	0.26	3300	保留盈餘	六(二十)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47,431	0.85	45,529	0.9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2,192	1.66	92,192	1.98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	315,385	5.69	268,989	5.7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6,609	0.14
15XX	小計		860,916	15.50	813,979	17.46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318,301	5.73	140,025	3.00
							3400	其他權益		117,158	2.11	130,801	2.8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八)	(59,797)	(1.08)	(59,797)	(1.28)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161,587	38.93	1,820,277	39.05
							3XXX	權益總計		2,161,587	38.93	1,820,277	39.05
1XXX	資產總計		\$5,552,890	100.00	\$4,661,526	100.00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5,552,890	100.00	\$4,661,526	100.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0 年 度	%	109 年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	\$6,192,732	100.00	\$4,482,295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六(二十四)	(4,820,877)	(77.85)	(3,513,678)	(78.39)
5900	營業毛利		1,371,855	22.15	968,617	21.6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371,855	22.15	968,617	21.61
6000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915,658)	(14.79)	(840,996)	(18.76)
6200	管理費用		(172,598)	(2.79)	(107,095)	(2.39)
6300	研發費用		(56,453)	(0.91)	(22,139)	(0.5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6,209)	(0.25)	-	-
6000	小 計		(1,160,918)	(18.74)	(970,230)	(21.65)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210,937	3.41	(1,613)	(0.0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336	0.02	1,425	0.03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36,957	0.60	50,796	1.1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13,644)	(0.22)	(29,395)	(0.66)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	(14,731)	(0.24)	(13,545)	(0.2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918	0.16	9,281	0.2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20,855	3.57	7,668	0.17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七)	(49,331)	(0.80)	(5,117)	(0.11)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171,524	2.77	\$2,551	0.06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71,524	2.77	\$2,551	0.0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79	-	\$(6,160)	(0.14)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4,862)	(0.24)	172,304	3.84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135	0.02	(33,462)	(0.75)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7	-	25	0.0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3,501)	(0.22)	\$132,707	2.9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58,023	2.55	\$135,258	3.02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71,524	2.77	2,551	0.06
	合 計		171,524	2.77	2,551	0.06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58,023	2.55	135,258	3.02
	合 計		\$158,023	2.55	\$135,258	3.02
	每股盈餘(元)：	六(二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1.43		\$0.0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1.26		\$0.02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 公積			特別盈餘 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228,817	\$281,630	\$83,891	\$0	\$206,240	\$(874)	\$(5,735)	\$0	\$1,793,969	\$0	\$1,793,969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301	-	(8,301)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609	(6,609)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9,153)	-	-	-	(49,153)	-	(49,153)
109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	2,551	-	-	-	2,551	-	2,55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928)	24	137,611	-	132,707	-	132,707
買入庫藏股票	-	-	-	-	-	-	-	(59,797)	(59,797)	-	(59,79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25	-	(225)	-	-	-	-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228,817	\$281,630	\$92,192	\$6,609	\$140,025	\$(850)	\$131,651	\$(59,797)	\$1,820,277	\$0	\$1,820,277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轉累積盈餘	-	-	-	(6,609)	6,609	-	-	-	-	-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之認股權	-	5,118	-	-	-	-	-	-	5,118	-	5,118
110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	171,524	-	-	-	171,524	-	171,52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3	47	(13,691)	-	(13,501)	-	(13,501)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08,117	70,051	-	-	-	-	-	-	178,168	-	178,168
千元尾差	-	-	-	-	-	1	-	-	1	-	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1,336,934	\$356,799	\$92,192	\$0	\$318,301	\$(802)	\$117,960	\$(59,797)	\$2,161,587	\$0	\$2,161,58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220,855	\$7,668
合併總損益	220,855	7,66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5,132	55,667
攤銷費用	15,504	5,35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6,20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益	(1,037)	-
利息費用	14,731	13,545
利息收入	(1,336)	(1,425)
股利收入	(380)	(38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36)	(69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利益)	(9)	(2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6,965	(6,965)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6)	11,45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37,845)	359,23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809)	(2,567)
存貨(增加)減少	(389,456)	(423,480)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5,178	(5,11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9,248)	(28,14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5,706	(18,300)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741,387	199,814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	(26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20,766)	101,654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93,884	(28,314)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662	-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415	1,871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61)	1,232
收取之利息	1,318	1,427
收取之股利	380	380
支付利息	(11,275)	(13,028)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9,697)	(35,3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36,045	195,22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4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770)	(50,8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54	1,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11,585)	(277,949)
存出保證金減少	360,369	219,558
取得無形資產	(24,034)	(10,026)
處分無形資產	52	121
預付設備款增加	(4,298)	(11,693)
預付設備款減少	9,116	8,53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8,296)	(120,22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782,334	2,302,768
短期借款減少	(2,004,574)	(2,330,856)
發行公司債	295,000	-
償還長期借款	(5,144)	(5,096)
存入保證金增加	5,520	5,943
存入保證金減少	(969)	(1,063)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5,752)	(23,993)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187)	(487)
發放現金股利	-	(49,153)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59,79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6,228	(161,73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8	2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64,025	(86,71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24,318	711,03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88,343	\$624,31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本公司及併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統稱「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83年5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設立，主要服務項目為電信整合系統服務、IP寬頻網路服務、媒體產業服務、智慧城控業務、企業用戶服務等。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11年3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 (1)本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公司及子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公司及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及通信工程業等	100%	100%	-
本公司	微摩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及服務業等	100%	100%	-
本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及通信工程等	100%	100%	-
本公司	華寬系統集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資料處理、資訊供應服務業	100%	100%	註
本公司	HWACOM INVESTMENT INC.	一般轉投資事業	-	-	註
HWACOM INVESTMENT INC.	華寬系統集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資料處理、資訊供應服務業	-	-	註

註：本公司原透過HWACOM INVESTMENT INC.間接持有華寬系統集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100%之股權，經109年1月14日投審會經審二字第10900005280號函核准改由本公司直接持有，HAWCOM INVESTMENT INC.，於109年8月31日完成註銷登記。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公司及子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交易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報表之表達貨幣)。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股利收入。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1)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股利收入。

(2)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存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採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之估計成本後餘額。

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主要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8~50年，其餘固定資產為1~8年。

(十三)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5年攤銷。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則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及子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金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及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六) 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處理如下：

- (1) 嵌入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 (2) 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之賸餘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 (3) 發行可轉換應付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之比例分配至各負債組成部分。
- (4)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十七)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使本公司及子公司產生能可靠估計之現時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且為清償該義務，很有可能導致具經濟效益之資源的流出。負債準備之決定是以現時稅前利率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予以折現，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折現的攤銷認列為財務成本。

虧損性合約：當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從合約所獲得之經濟效益低於履行該合約義務所發生不可避免之成本時，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間之孰低者的現值予以衡量。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合約相關資產之任何減損損失予以認列。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 A.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C.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D.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 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採成本法處理。本公司及子公司買回之庫藏股成本在資產負債表作為股東權益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列為股東權益項下。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與「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廿一)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為電子資訊系統整合、交通控制系統及安全監控系統規畫建置服務，於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移轉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合約或訂單之約定價格考量銷貨退回及折讓後作為收入認列之基礎，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係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份為限。
2. 商品或勞務已移轉控制予客戶，惟仍未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者，認列合約資產及收入；已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尚須承擔續後提供商品或勞務之義務者，則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續後滿足履約義務時轉列收入。

(廿二) 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

財務收入包含投資金融資產所產生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處分利益及應認列於損益之避險工具利益。利息收入採有效利息法以應計基礎認列為損益。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如具公開報價之證券，即為除息日。其中利息收入及股利收入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其他項目則與相關損失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財務成本包含因借款產生之利息費用、經折現之負債準備因時間經過而認列之利息費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損失、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處分損失及應認列於損益之避險工具損失。其中利息費用以外之財務成本係與相關利益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未直接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資產之借款成本，以有效利息法認列於損益。

外幣兌換利益與損失以淨額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廿三)每股盈餘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另考量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影響，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列入計算。

(廿四)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移轉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518	\$52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937,825	564,794
定期存款	50,000	59,000
合計	\$988,343	\$624,318

1.本公司及子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公司及子公司現金及定期存款提供作為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應收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1,323,659	\$1,198,469
應收分期帳款	4,030	8,152
未實現利息收入-應收分期帳款	-	(80)
應收租賃款	48,572	31,320
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1,247)	(692)
減：備抵損失	(21,373)	(5,164)
合計	\$1,353,641	\$1,232,005

1.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 天以上	合計
11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總額	\$1,330,618	\$1,569	\$21,163	\$1,568	\$20,096	\$1,375,014
備抵損失	-	(157)	(4,233)	(470)	(16,513)	(21,373)
攤銷後成本	\$1,330,618	\$1,412	\$16,930	\$1,098	\$3,583	\$1,353,641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 天以上	合計
109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總額	\$1,225,629	\$6,146	\$506	\$263	\$4,625	\$1,237,169
備抵損失	-	(615)	(101)	(79)	(4,369)	(5,164)
攤銷後成本	\$1,225,629	\$5,531	\$405	\$184	\$256	\$1,232,005

2.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5,164	\$15,500
減損損失提列	16,209	-
迴轉及沖銷	-	(10,336)
期末餘額	\$21,373	\$5,164

3.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帳款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4.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三)存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1,958,420	\$1,569,118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4,004)	(104,726)
合計	\$1,854,416	\$1,464,392

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成本	\$4,797,997	\$3,512,238
存貨報廢損失	23,602	-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722)	1,440
合計	\$4,820,877	\$3,513,678

本公司及子公司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主係報廢已提列備抵跌價之存貨所致。

(四)預付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221,840	\$192,664
其他	16,829	21,945
合計	\$238,669	\$214,609

(五)其他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存、備償存款)	\$231,703	\$290,033
暫付款	2,761	301
代付款	1,006	841
合計	\$235,470	\$291,175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股票	\$5,500	\$-
非流動項目：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贖回賣回權	\$180	\$-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43,990	\$43,990
評價調整	151,483	166,345
合計	\$195,473	\$210,335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之股票，預期透過長期持有獲利，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111,724	\$93,413	\$23,688	\$77,204	\$306,02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5,120)	(10,546)	(24,645)	(70,311)
	<u>\$111,724</u>	<u>\$58,293</u>	<u>\$13,142</u>	<u>\$52,559</u>	<u>\$235,718</u>
110年度					
1月1日	\$111,724	\$58,293	\$13,142	\$52,559	\$235,718
增添	-	-	14,734	30,036	44,770
出售及報廢	-	-	(1,481)	(37)	(1,518)
重分類	-	-	8,995	(9,563)	(568)
折舊費用	-	(3,769)	(12,930)	(23,347)	(40,046)
12月31日	<u>\$111,724</u>	<u>\$54,524</u>	<u>\$22,460</u>	<u>\$49,648</u>	<u>\$238,356</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111,724	\$93,413	\$41,683	\$86,146	\$332,96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8,889)	(19,223)	(36,498)	(94,610)
	<u>\$111,724</u>	<u>\$54,524</u>	<u>\$22,460</u>	<u>\$49,648</u>	<u>\$238,356</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111,724	\$99,778	\$38,621	\$49,652	\$299,77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6,867)	(23,311)	(20,852)	(81,030)
	<u>\$111,724</u>	<u>\$62,911</u>	<u>\$15,310</u>	<u>\$28,800</u>	<u>\$218,745</u>
109年度					
1月1日	\$111,724	\$62,911	\$15,310	\$28,800	\$218,745
增添	-	-	8,571	42,232	50,803
出售及報廢	-	-	-	(1,110)	(1,110)
重分類	-	-	(392)	-	(392)
折舊費用	-	(4,618)	(10,347)	(17,363)	(32,328)
12月31日	<u>\$111,724</u>	<u>\$58,293</u>	<u>\$13,142</u>	<u>\$52,559</u>	<u>\$235,718</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111,724	\$93,413	\$23,688	\$77,204	\$306,02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5,120)	(10,546)	(24,645)	(70,311)
	<u>\$111,724</u>	<u>\$58,293</u>	<u>\$13,142</u>	<u>\$52,559</u>	<u>\$235,718</u>

1.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尚無減損情形。

2.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公司及子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雜項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2到3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多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	\$28,817	\$13,697
運輸設備	14,280	26,782
雜項設備	387	809
合計	\$43,484	\$41,288

(2)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房屋及建築	\$11,608	\$11,019
運輸設備	13,056	11,898
雜項設備	422	422
合計	\$25,086	\$23,339

3.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0年及民國109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27,282仟元及29,918仟元。

4.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租賃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流動	\$23,040	\$(625)	22,415
非流動	21,979	(400)	21,579
合計	\$45,019	\$(1,025)	\$43,994
	109年12月31日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流動	\$22,486	\$(582)	21,904
非流動	20,139	(329)	19,810
合計	\$42,625	\$(911)	\$41,714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0年及民國109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25,752)仟元及(23,993)仟元。

(十)其他非流動資產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181	\$5,000
存出保證金	315,204	263,989
合計	\$315,385	\$268,989

(十一)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購料借款	\$327,128	\$521,485
其他銀行借款	181,907	209,789
合計	\$509,035	\$731,274
利率區間	1.13 % ~ 2.00%	1.10 % ~ 1.94%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部份資產作為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二)應付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697,024	\$933,508
暫估應付帳款	69,162	53,444
合計	\$766,186	\$986,952

(十三)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178,398	\$136,891
應付員工酬勞	31,511	1,048
應付營業稅	33,955	13,443
其他應付費用	39,188	38,179
合計	\$283,052	\$189,561

(十四)負債準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	\$2,536	\$-
非流動:		
待法律程序決定之長期負債	\$12,283	\$12,846
虧損性合約之長期負債	-	1,312
合計	\$12,283	\$14,158

(十五)應付公司債

1.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發行流通在外之可轉換公司債內容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300,000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5,756)	-
減：累積轉換金額	(179,800)	-
合計	\$114,444	\$-

2.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營運需求並償還銀行借款，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10年4月23日金管證發字第1100339335號函核准發行民國110年度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3億元整
發行日	110年5月25日
票面利率	0%
發行期間	110年5月25日至113年5月25日
償還方式	除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七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贖回方式	1.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 2.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
債券持有人請求賣回辦法	發行滿二年之前四十日內，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現金贖回，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0.50%。
轉換期間	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轉換辦法轉換為普通股股票。
轉換價格	發行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16.63元。

(十六)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合作金庫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 102 年 6 月 11 日至民國 117 年 6 月 11 日，分期攤還。 借款利率 1.30%	\$17,611	\$20,189
台灣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 103 年 6 月 12 日至民國 118 年 6 月 12 日，分期攤還。 借款利率 1.25%	19,250	21,81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180)	(5,142)
		<u>\$31,681</u>	<u>\$36,863</u>

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部分資產作為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七)退休金

1.(1)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之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46,108)	\$(143,94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6,203	43,83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99,905)</u>	<u>\$(100,111)</u>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43,949)	\$(133,964)
當期服務成本	(1,274)	(1,533)
確定福利義務之利息成本	(428)	(985)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4,879)	(976)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810)	(195)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232	(6,296)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46,108)	\$(143,949)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3,838	\$40,017
計畫資產預計之利息收入	130	286
雇主提撥數	1,599	2,228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636	1,307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6,203	\$43,838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274	\$1,533
確定福利義務之利息成本	428	985
計畫資產之利息收入	(130)	(286)
當期退休金成本	\$1,572	\$2,232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推銷費用	\$1,059	\$1,516
管理費用	446	624
研發費用	67	92
合計	\$1,572	\$2,232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本期認列	\$179	\$(6,160)
累積金額	\$(43,390)	\$(43,569)

(7)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基金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0.70%	0.30%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0.25%	減少 0.25%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3,181)	\$3,291	\$3,208	\$(3,119)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3,555)	\$3,684	\$3,577	\$(3,47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46,108)	\$(143,94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6,203	43,838
計畫剩餘(短絀)	\$(99,905)	\$(100,111)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457	\$7,467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636	\$1,307

(10)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1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658仟元。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110年及109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5,041仟元及33,843仟元。

(3)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係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辦法，依當地雇員工資提撥養老保險金。該等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十八)股本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本	\$2,000,000	\$1,500,000
普通股股本	\$1,228,817	\$1,228,817
公司債轉換	108,117	-
已發行股本	\$1,336,934	\$1,228,817

1.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股數	118,544	122,882
買回庫藏股	-	(4,338)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0,812	-
12月31日	129,356	118,544

(單位：仟股)

2.本公司於民國108年06月28日股東會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並經董事會決議私募基準日為民國108年08月05日，私募股數為19,400仟股，每股認購價格為13.7元，共計募得265,780仟元。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須於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市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3.庫藏股

(1)本公司庫藏股票之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2月31日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4,338	-	-	4,338

收回原因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2月31日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	4,338	-	4,338

(2)本公司於民國109年3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庫藏股，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共買回59,797仟元，計4,338仟股。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不得質押，於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

(十九)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期貨局規定，以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發行溢價	\$341,832	\$271,781
庫藏股票交易	5,822	5,822
員工認股權	4,027	4,027
公司債認股權	5,118	-
合計	\$356,799	\$281,630

(二十)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之方法，將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的部份，發給新股或現金。

2.特別盈餘公積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IFRSs時，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3.盈餘分配

(1)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至20%為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不得超過1%。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必要時得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其餘均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所處產業正值成長期，為考量未來資金之需求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當年度分派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10%，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

(2)本公司民國109年度業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盈餘分配議案，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二十一)營業收入

1.客戶合約之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4,970,897	\$3,254,715
維修收入	734,857	668,848
工程收入	327,758	420,726
勞務收入	20,938	3,213
其他營業收入	138,282	134,793
合計	\$6,192,732	\$4,482,295

2.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收入細分

收入認列時點：

	110年度	109年度
於某一時點	\$5,035,592	\$3,327,376
隨時間逐步認列	1,157,140	1,154,919
合計	\$6,192,732	\$4,482,295

(2)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	\$-	\$6,965
合約負債	\$1,411,614	\$670,227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認列為收入金額分別為\$295,776仟元及\$234,746仟元。

商品或勞務已移轉控制予客戶，惟仍未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者，係認列合約資產；已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尚須承擔續後提供商品或勞務之義務者，則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續後滿足履約義務時轉列收入。

(二十二)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25,430	\$34,288
什項收入	11,527	16,508
合計	\$36,957	\$50,796

(二十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336	\$690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080	(779)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1,037	-
什項支出	(17,097)	(29,306)
合計	\$(13,644)	\$(29,395)

(二十四)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成本	\$4,034,039	\$2,701,269
維修成本	428,340	396,727
工程成本	257,695	331,556
其他營業成本	100,803	84,126
員工福利費用	970,287	819,815
折舊、攤銷及減損費用	80,636	61,018
旅費及保險費	21,843	22,621
其他費用	88,152	66,776
合計	\$5,981,795	\$4,483,908

(二十五)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費用	\$841,537	\$700,410
勞健保費用	63,669	56,314
退休金費用	36,613	36,075
董事酬金	1,320	1,302
其他用人費用	27,148	25,714
合計	<u>\$970,287</u>	<u>\$819,815</u>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10%至20%，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超過1%。

(2)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0,463仟元及1,048仟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539仟元及87仟元，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9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3)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10,893	\$12,762
租賃負債	751	783
公司債	3,087	-
	<u>\$14,731</u>	<u>\$13,545</u>

(二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50,133	\$8,608
未分配盈餘加徵	-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135	(2,828)
當期所得稅總額	<u>\$51,268</u>	<u>\$5,780</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937)	(663)
所得稅費用(利益)	<u>\$49,331</u>	<u>\$5,117</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44,171	\$1,534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5,962	7,074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937)	(66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135	(2,828)
所得稅費用(利益)	\$49,331	\$5,117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20,446	\$(137)	\$-	\$20,309
估計訴訟損失之認列	2,569	(113)	-	2,456
退休金費用之認列	4,395	(5)	-	4,390
淨退休金成本及精算損益之認列	15,599	-	(36)	15,563
虧損扣抵之認列	2,105	-	-	2,105
其他	415	2,193	-	2,608
合計	\$45,529	\$1,938	\$(36)	\$47,431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34,694)	-	\$1,171	\$(33,523)
合計	\$(34,694)	\$-	\$1,171	\$(33,523)

	109年度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其他		其他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	\$20,237	\$209	\$-	\$-	\$20,446
估計訴訟損失之認列	2,569	-	-	-	2,569
退休金費用之認列	4,394	1	-	-	4,395
淨退休金成本及精算損益 之認列	14,367	-	1,232	-	15,599
虧損扣抵之認列	2,105	-	-	-	2,105
其他	610	(194)	-	(1)	415
合計	<u>\$44,282</u>	<u>\$16</u>	<u>\$1,232</u>	<u>\$(1)</u>	<u>\$45,52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之認列	\$(647)	\$647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損失)	-	-	(34,694)	-	(34,694)
合計	<u>\$(647)</u>	<u>\$647</u>	<u>\$(34,694)</u>	<u>\$-</u>	<u>\$(34,694)</u>

4.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稽徵機關核定年度如下：

	核定年度
本公司	108年度
子公司－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108年度
子公司－徽摩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度
子公司－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08年度

(二十八)每股盈餘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71,524	120,318	\$1.43
<u>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u>			
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	2,470	16,265	
員工酬勞	-	1,474	
<u>稀釋每股盈餘</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173,994	138,057	\$1.26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2,551	119,804	\$0.0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2,551	119,80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4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2,551	120,149	\$0.02

1.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酬勞若有可能發放股票者，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以該潛在普通股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平價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正式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2. 如員工酬勞採發放股票方式經正式決議確定股數時，即列入決議年度基本每股盈餘計算。
3.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結果為虧損或將可轉換公司債之潛在普通股列入時產生反稀釋做用，則不列入稀釋每股之計算。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之股數計算如下：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股數	118,544	122,882
庫藏股	-	(3,078)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774	-
合計	120,318	119,804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關係
研華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110年度	109年度
關聯企業	\$29,346	\$11,516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係依一般進貨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約為1-2個月。

2. 應付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18,000	\$-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3,705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89,712	\$64,818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定存及備償專戶	\$231,703	\$290,0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6,248	170,017
合計	\$397,951	\$460,050

(一)質押之資產係以帳面淨額表達。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質押之資產係提供作為金融機構貸款之擔保品。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因進口貨物已開立尚未使用之遠期信用狀	\$59,830	\$522,608
(2)因工程履約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	820,324	767,143
(3)因投標需要支付押標金及工程履約保固而開立之保證函	637,280	703,399
合計	\$1,517,434	\$1,993,150

(3) 本公司因承接台灣諾基亞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諾基亞公司)之「亞太公司建置機房案」而向台灣恩悌悌系統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恩悌悌公司,原名台灣岱凱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採購設備並發生爭議。恩悌悌公司主張本公司、諾基亞公司、亞太公司三家公司有未付貨款事由,起訴請求本公司等三家公司或連帶或不真正連帶之損害賠償,本案經士林地方法院於民國109年1月14日第一審判決本公司敗訴,因此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業已就應給付金額認列相關損失12,846仟元(美金428,482元),帳列非流動負債—負債準備項下。本公司上訴並經高等法院於民國110年9月15日判決本公司應給付恩悌悌公司美金18,779元及自民國106年10月24日至清償日止按年利率5%計算之利息,其餘美金409,703元整及其利息則改判由亞太電信公司給付。

經詢法律專家意見認為,本案就亞太電信、恩悌悌上訴之美金409,703元部分,我方並未下採購單與恩悌悌公司,我方上游台灣諾基亞公司亦未下採購單予我方,此部分金額自不應由我方給付,惟因恩悌悌公司及亞太電信均提起第三審上訴,其最終結果尚未確定,故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負債準備餘額為12,283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本公司及子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經定期檢視並衡量相關成本、風險及報酬率，確保良好的獲利水準及財務比率，必要時藉由各項籌資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以支應未來期間營運資金、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本公司及子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負債、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金融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以降低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交易權限執行。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部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溝通，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A.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部分係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及子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B. 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主要為美金及日幣)，並對該部位進行風險管理；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選擇，係以避險成本與避險期間為考量，目前以舉借外幣負債為主要規避匯率風險之工具。而當持有之外幣負債部位暴露於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多以在適當匯率之時間，將外幣借款轉換為台幣借款，故整體而言，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註1)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2,952	27.61	\$357,605	1%	\$3,576	\$-
人民幣	1,986	4.32	8,580	1%	8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626	27.73	72,819	1%	728	-
人民幣	174	4.37	760	1%	8	-
日幣	35,661	0.24	8,559	1%	86	-

註1：係各合併個體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外幣，包含集團間交易在合併財務報表中以沖銷之項目及無法完全沖銷之匯率風險。

109年12月31日						
外幣 (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5,884	28.04	\$164,987	1%	\$1,650	\$-
人民幣	1,994	4.29	8,556	1%	8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5,800	28.16	163,328	1%	1,633	-
人民幣	176	4.34	764	1%	8	-
日幣	47,516	0.27	13,043	1%	130	-

本公司及子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0年及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之未實現兌換(損)益分別為(1,998)仟元及(1,649)仟元。

- 2)價格風險：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將以分散投資組合來進行該項風險之控管。
- 3)利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政策係採用固定利率。

(2)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以及營運活動所產生之應收款項。
- 2)應收款項之債務人，大部分為國內信用極好之公司或公家機關，近年來尚未發生過重大呆帳之情形，且經定期評估備抵呆帳之適足性，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營運管理部門衡量並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 1)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財務部監控本公司及子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以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2)下表是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至合約到期中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131,822	\$377,213	\$-	\$-	\$-
應付帳款	461,682	304,504	-	-	-
其他應付款	235,557	47,492	-	3	-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587	1,779	2,415	121,221	-
租賃負債	6,390	16,650	13,743	8,236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92	3,888	5,214	15,853	10,614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431,517	\$299,757	\$-	\$-	\$-
應付帳款	737,016	249,936	-	-	-
其他應付款	181,672	7,852	37	-	-
租賃負債	6,095	15,809	13,093	6,717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80	3,862	5,175	15,745	15,943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上市(櫃)公司股票	\$5,500	\$-	\$-	\$5,500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衍生金融工具	\$-	\$180	\$-	\$180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195,473	\$195,473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210,335	\$210,335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0年及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均未有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下表列示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如下：

	非衍生權益工具	
	110年	109年
1月1日	\$210,335	\$38,25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列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4,862)	172,305
本期處分	-	(225)
12月31日	\$195,473	\$210,335

2.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2)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3.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會計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4.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195,473	市場法	市價淨值比、市 值銷貨收入比 及財務結構調 整率	-	市場淨值比愈高， 公允價值愈高；財 務結構調整率愈 高，公允價值愈低。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1%，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數分別為2,523仟元及(2,501)仟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註4）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華電聯網(股)公司	零壹(股)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5	\$5,500	0.01%	\$5,500	
華電聯網(股)公司	威睿科技(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6	16,891	3.53%	\$16,891	
華電聯網(股)公司	芯原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13	167,617	0.14%	167,617	
華電聯網(股)公司	愛訊電網科技(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0	6,015	19.00%	6,015	
華電聯網(股)公司	台灣博通軟體科技(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	11.63%	-	
華電聯網(股)公司	廣豐國際媒體(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3,065	0.76%	3,065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翌勤通訊(股)公司-普通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8	1,309	1.15%	1,309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翌勤通訊(股)公司-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	576	-	576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份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及未實現損益：無。

11.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3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678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3%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4,32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7%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1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1	存入保證金	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徽摩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34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徽摩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存入保證金	1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徽摩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8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0	華電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徽摩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售費用-廣告費	500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 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 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華電聯網(股)公司	羚翔國際有限公司	新北市	資訊軟體及通信工程業等	\$19,980	\$19,980	2,000	100.00	\$11,178	\$(60)	\$(60)	子公司
華電聯網(股)公司	徽摩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資訊軟體及服務業等	41,000	31,000	4,100	100.00	10,761	(4,787)	(4,787)	子公司
華電聯網(股)公司	智慧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資訊軟體及通信工程等	70,000	50,000	7,000	100.00	17,988	(11,832)	(11,832)	子公司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華寬系統集成技 術(上海)有限公司	資料處理、資 訊供應服務業	\$15,713	(1)	\$15,713	\$-	\$-	\$15,713	\$979	100.00%	\$979 B	\$7,85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15,713	以美金\$500,000 投資華寬系統集 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1,296,952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4：本公司原透過 HWACOM INVESTMENT INC.間接持有華寬系統集成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100%之股權，經 109 年 1 月 14 日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0900005280 號函核准改由本公司直接持有。HAWCOM INVESTMENT INC.，已於民國 109 年 8 月 31 日完成註銷登記。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研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575,000	18.38%

註一：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最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二：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單一部門衡量部門績效及資源分配，故無部門別資訊之適用。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國外營運部門，無需分別揭露地區別財務資訊。

(三)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商品目前主係內銷，並無重大銷售國外客戶之交易。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度收入佔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戶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客戶A	\$2,068,298	33.40%	\$-	(註)
客戶B	1,657,847	26.77%	1,639,889	36.59%
合計	\$3,726,145	60.17%	\$1,639,889	36.59%

註：該客戶之收入占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未達10%以上。